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证券代码:600463 编号:临2021-034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1年7月16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7月26日在北京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6号公司4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和公司董事长赵志齐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李斗先生发来的《辞职报告》,李斗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决定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时公司董事隋鹤先已于2021年4月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转,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补选公司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李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隋鹤先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委员会提名了隋鹤先先生,隋鹤先先生的任职资格经过了严格审查,认为隋鹤先先生、郭向宇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的任职要求,公司董事会提名隋鹤先先生、郭向宇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经对候选人的审查,董事候选人陈文松先生、郭向宇女士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同意提名其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三)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21年7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此议案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37,6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公司本次向上述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办代表公司向本次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信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此议案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关于补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补充完善公司治理,缓解资金压力,天源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7,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15,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人民币5,6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人民币7,6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7,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上述担保金额为38,000万元,天源公司两股东按出资比例,公司应为其增加4,007万元提供担保,北京空港天工人力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空港天工人”)应为1,600万元提供担保,用于空港天工人资产担保及其他应担保的,600万元担保额度,为保证天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顺利实施,无法因为天源公司向上述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全部担保,即担保金额不超过38,000万元。空港天工人作为控股股东北京空港科技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开发”)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全部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为保证公司权益,由空港天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额为由此产生的担保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以及实现反担保权利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拍卖费、保险费及审计评估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反担保期限为自反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天源公司借款清偿完毕或公司向空港开发追偿因承担担保责任而支付的所有款项、利息及费用完毕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属于关联交易,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法律法规履行了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交易符合回避表决的要求;

(二)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交易事项,是为满足天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天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同时由天源公司另一股东北京空港天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

(三)同意公司为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交易的相关事宜,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签署本次为天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及与空港开发办理担保事项的相合同及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信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内容详见2021年7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交易的公告》。

此议案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1年8月11日下午14:00在北京空港工业区B区裕民大街6号4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2021年7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此议案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6日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李斗先生发来的《辞职报告》,李斗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决定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斗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李斗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公司董事隋鹤先先生已于2021年4月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转,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补选公司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李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隋鹤先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委员会提名了隋鹤先先生,隋鹤先先生的任职资格经过了严格审查,认为隋鹤先先生、郭向宇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的任职要求,公司董事会提名隋鹤先先生、郭向宇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意见如下:

(一)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经对候选人的审查,董事候选人陈文松先生、郭向宇女士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同意提名其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三)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6日

附件:
1.陈文松先生,男,1971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现任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经理。
2.郭向宇女士,女,1984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现任珠海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三部总经理助理。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证券代码:600463 编号:临2021-036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被担保公司名称: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8,000万元,包括本次担保,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为天源公司提供金额为人民币45,000万元(包括尚未使用的额度);

●天源公司另一股东北京空港天工人力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空港天工人”)的实际控制人北京空港科技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开发”)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对无对外逾期担保;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公司为天源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全部担保,同意提名其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0%股权,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并同意提名其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公司与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公司与空港开发进行的关联交易共2次,累计金额223.4272万元;公司与空港天工人发生交易;

●担保情况概述:

为补充流动资金,缓解资金压力,天源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7,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15,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人民币5,6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7,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6,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上述担保金额为38,000万元,天源公司两股东按出资比例,公司应为其增加4,007万元提供担保,空港天工人应为1,600万元提供担保,根据空港天2021年3月31日财务报表,截止2021年3月31日,空港天总资产为4,210.34万元,净资产为21,696.63万元,2021年1月至3月实现营业收入4,199.7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空港天总资产为天源公司总资产的100%,净资产为天源公司净资产的100%,2021年1月至3月实现营业收入166,685.56万元,实现净利润-18,368.1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21年3月31日,空港开发总资产71,696.63万元,净资产为150,692.85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6,685.56万元,实现净利润-18,368.1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21年3月31日,空港开发总资产71,696.10万元,净资产为146,148.69万元;2021年1月至3月实现营业收入38,999.79万元,实现净利润-1,067.1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空港天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空港天工人力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天竺空港工业区内
法定代表人:赵志齐
注册资本:18,8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1993年09月16日

主营业务:销售五金、交电(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外)、化工、百货、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工业项目、工业技术、高科技工业的开发、咨询服务、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空港开发总资产721,696.63万元,净资产为150,692.85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6,685.56万元,实现净利润-18,368.1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21年3月31日,空港开发总资产71,696.10万元,净资产为146,148.69万元;2021年1月至3月实现营业收入38,999.79万元,实现净利润-1,067.1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天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公司”)
(二)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空港工业区内裕民大街6号
(三)法定代表人:胡文宇
(四)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工程勘察设计;招标代理服务;技术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项目管理;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物业管理;保洁服务;保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金属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产品(不含电动自行车)、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危险化学品)、日用品、杂品、金属材料(不含电子、铁合金)、日用品、机电设备、办公用品;销售食品;工程设计;普通货运;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仅限餐厨(含废弃油脂)垃圾处理、建筑垃圾清运)。(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北京空港科技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空港天总资产4,210.34万元,净资产为587.72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329.63万元,实现净利润9.8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21年3月31日,空港天总资产4,210.34万元,净资产为561.887万元,净利润131,361,591.67元,资产负债率99.22%,2021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4,992,439,993.00元,净利润1,067,699.96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四、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录:
(二)注册地:
(三)法定代表人:
(四)经营范围:
(五)财务状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天源公司资产总额1,218,307,492.19元,负债总额1,086,965,900.52元(其中银行借款总额152,0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1,086,965,900.52元),净利润131,361,591.67元,资产负债率99.22%,2021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4,992,439,993.00元,净利润1,067,699.96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3月31日,天源公司资产总额1,062,162,331.18元,负债总额820,823,731.16元(其中银行借款总额102,0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820,823,731.16元),净资产131,338,800.03元,资产负债率76.52%,2021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51,488,012.07元,净利润-12,791.64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六、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七、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八、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九、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一、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六、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七、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八、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十九、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一、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六、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七、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八、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二十九、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一、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六、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七、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八、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三十九、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一、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六、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七、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八、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四十九、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五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五十一、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五十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合同编号:
(二)担保合同期限:
(三)担保合同金额:
(四)担保合同利率:
(五)担保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六)担保人对公司与公关系

天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出资额及股权比例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11,600	80%
北京空港天工人力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300	20%
合计	14,900	100%

四、《保证合同》及《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保证合同》

公司为天源公司,上述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履约安排为:公司为天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公司为天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保证期间为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二)《反担保合同》

为保证公司权益,由空港天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额为由此产生的担保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以及实现反担保权利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拍卖费、保险费及审计评估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反担保期限为自反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天源公司借款清偿完毕或公司向空港开发追偿因承担担保责任而支付的所有款项、利息及费用完毕之日止。

五、对外担保事项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6,560万元(包括本次公司为天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及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37.37%,其中:天源公司46,000万元,北京天恒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1,560万元(公司已于2018年12月完成转让所持北京天恒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北京天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恒置业”)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截止2021年3月30日,北京天恒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已按约定向天恒置业归还本金2,350万元,归还利息1,126.56万元,借款余额1,560万元,无对外逾期担保;

六、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

天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申请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天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同时由天源公司另一股东北京空港天工人力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空港天工人”)的实际控制人北京空港科技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开发”)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天源公司顺利开展经营活动,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

七、审议程序及关联关系

审计委员会意见: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公司为天源公司提供超过公司所持股权比例的超额担保同时由天源公司另一股东北京空港天的实际控制人空港开发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交易合理、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天源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需经天源公司股东大会的